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10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于2010年6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行使表决权的监事有路雪女士、穆强先生、周京尼先生、于际海先生和于洪先生共五人,无委托他人表决的情况。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五人,实际行使表决权五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联签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 《关于授权吴树桐先生参加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次会议并行使同意表决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10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将审议《关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增资扩股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处置公司房产的议案》。董事会授权吴树桐先生对全部议案行使同意表决权。

- 2.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0年6月12日

